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採樣分析參考方法

方法編號 MOL 4002 (等級 A) 總粉塵/重量法 審查日期:111年08月31日

化合物中文名:總粉塵 化合物英文名:Total Dust

參考資料: NIOSH 0500 8/15/1993[3] 容許濃度

勞動部: 見表 2

 $OSHA : 15 \text{ mg/m}^3$ 分子式:一, 簡式:-

 $NIOSH : 10 \text{ mg/m}^3$

ACGIH: 10 mg/m^3 , Total Dust SiO₂ < 1% 分子量:-

基本物性

固態:一 別名:-

沸點: -

熔點:-CAS No.: -

蒸氣壓:-

爆炸範圍: -%(v/v in air) RTECS No.: -

> 採樣 分析

採樣設備:PVC濾紙,直徑37mm,孔徑

2-5 µm [3]

流 率: 1~2 L/min

採樣體積:見表2 樣本運送:例行性 樣本穩定性:未測定

現場空白樣本:每批樣本數的10%,至少需2

個以上

準確度

範圍:7.7~14 mg/m³ (假設 150 L 採樣體積)

分析偏差:2.2%

總變異係數(CV_T):5.4%

準確度:13%

方法:重量法 分析物:見表2

天平:精確到 0.01 或 0.001 mg 校正:使用 E2 或同等級砝碼 範圍: 0.1~2.0 mg/樣本 [2]

預估偵測極限: 0.03 mg/樣本 [2]

分析變異係數(CVa): 2.1 %

適用範圍:適用於 100 L, 1~20 mg/m3 之空氣樣本。

干 擾: —

安全衛生注意事項:-

註:1.此方法與 NIOSH 0500 分析方法類似;衝擊瓶和直讀式儀器雖可用來採集總粉塵的採樣, 但是在個人採樣上有其限制。

2.本方法有標出參考文獻處,指內容係直接引用該文獻。

1.設備

- 1.1 捕集設備:濾紙匣內裝 PVC 濾紙,直徑 37 mm、孔徑 5 μm 及纖維素材質支撐墊片[3], 依據「作業環境有害物採樣分析參考方法驗證程序: 附件 3 [6]。
- 1.2 個人採樣泵,流率 1.0~2.0 L/min。
- 1.3 精密微量天平可精確至 0.01 或 0.001 mg。
- 1.4 鑷子,不鏽鋼材質,扁平鑷嘴。
- 1.5 電子乾燥箱,溫度控制變動在±5℃以內,相對濕度控制變動在±10%以內。

2.採樣前準備工作

- 2.1 每批樣本採樣前需準備樣本數的 10%,至少 2 個以上之空白介質作為現場空白樣本。
- 2.2 將濾紙置於恆溫恆濕櫃(箱)過夜。
- 2.3 將濾紙以精密微量天平稱重,並記錄欲採樣前濾紙所稱的重量 W_1 ,空白樣本濾紙所稱重量平均值為 B_1 :
 - 2.3.1 天平每次稱重前都要歸零。
 - 2.3.2 以鑷子夾濾紙,如果濾紙易吸黏天平的秤盤,不易取下,則表示濾紙與稱盤間有 靜電產生,為避免因靜電而造成天平稱重的誤差,需使用靜電去除裝置如靜電中 和器、靜電接地環或金屬材質秤盤。
 - 2.3.3 連續兩次稱重讀值,其差值若小於 0.03 mg,取其平均值,否則稱取第三次重量, 以其中較接近的兩次且差值小於 0.03 mg 者取平均值。
- 2.4 將濾紙放入濾紙匣中並加以蓋緊,用塞子將濾紙匣兩端小孔塞住,並以纖維素製的收縮帶包緊濾紙匣,收縮帶乾燥後標註辨識號碼。
- 2.5 依據「作業環境有害物採樣分析參考方法驗證程序:附件3」採樣泵之校正步驟進行流 率校正[6]。
- 2.6 採樣流速 1.0~2.0 L/min,建議之採樣體積參考表 2,採集粉塵量不要超過濾紙之最大負荷量,一般約 2 mg。

3. 樣本稱重前準備事項

- 3.1 若採樣完成之濾紙匣外表有積塵,可以濕紙巾擦拭濾紙匣之表面灰塵,以降低樣本處理過程之污染。
- 3.2 將濾紙匣之兩端塞子移去後,置於恆溫恆濕櫃(箱)過夜,並保持濾紙採集面朝上。
- 3.3 除去濾紙匣之收縮帶,並打開濾紙匣,取出濾紙稱重。

4.校正與品質管制

- 4.1 精密微量天平每天使用前需以標準砝碼(E2或同等級)校正,並於每次稱重前都要歸零, 且採樣前、後使用相同天平。
- 4.2 採樣前後濾紙的稱重,其天平置放室的溫度控制變動在±5°C以內,相對濕度控制變動在±10%以內。

5. 樣本稱重測量

5.1 將每一個樣本稱重,包括現場空白樣本,並記錄採樣後重量,另外濾紙有明顯缺失如粉 塵負載過重、洩漏、破損、潮濕等亦要記錄。

6.計算

$$C = \frac{(W2 - W1) - (B2 - B1) \times 10^3}{V}$$

C:空氣中有害物濃度 (mg/m³)

V:採樣氣體體積(L)

 W_l :採樣前濾紙重量 (mg)

 W_2 :採樣後濾紙 (含樣本)重量 (mg) B_1 :採樣前現場空白濾紙平均重量 (mg) B_2 :採樣後現場空白濾紙平均重量 (mg)

7.方法評估

7.1 利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工業衛生實驗室粉塵重量分析能力比試樣品[5],進行分析變異係數(CVa)與分析偏差(Bias)測試。

- 7.2 每天稱量 4 個樣品(含空白濾紙與粉塵濾紙),並計算粉塵淨重。再重複步驟(7.2),連續 進行六天,計算每一樣品不同天稱重之平均值、相對誤差與變異係數。
- 7.3 以四個驗證數據之平均相對誤差 (2.2%)為本分析方法之分析偏差(Bias),而以四個驗證數據之共同分析變異係數為本分析方法之精密度(Precision),見表 1。
- 7.4 總變異係數(CV_T) = $(CVa^2 + CVp^2)^{1/2}$ = $(0.021^2 + 0.05^2)^{1/2}$ =0.054=5.4%其中 CVa= 分析變異係數,CVp= 採樣泵變異係數,假設為 0.05[4]。
- 7.5 準確度 = 分析偏差+2(總變異係數)=2.2% + 2x5.4%=13%

8.文獻

- [1]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,勞動部,民國 107年3月。
- [2] 厭惡性粉塵重量法採樣分析方法之建立與驗證(二),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,中華民國 86 年 10 月。
- [3] NIOSH Manual of Analytical Methods (NMAM), 4th ed., 0500,(1993).
- [4] Documentation of the NIOSH Validation Tests, U.S. Department of Health, Education, and Welfare, Publication No. 77-185, p.11(1977).
- [5] 工業衛生實驗室粉塵重量分析能力比試樣品製備,工業技術研究院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,勞工安全衛生研究季刊,85年9月,第四卷第三期,第71~79頁。
- [6] 作業環境有害物採樣分析參考方法驗證程序,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,民國 108年7月。

表1 分析方法驗證

	方法制定實驗室	複驗實驗室(一)	複驗實驗室(二)		
分析天平	Mettler AT201	Mettler AT261	Mettler AT261		
溫度(℃)	20.8 ~ 21.4	20 ~ 21	23 ~ 25		
相對溼度(%)	57 ~ 63	41 ~ 43	51 ~ 55		
相對誤差(%)	1.5	2.3	2.9		
平均相對誤差(%)		2.2			
分析變異係數(%)	1.9	2.2	2.2		
共同變異係數(%)	2.1				

表 2 總粉塵容許濃度與建議最小、最大採樣體積

有害物質	備註	容許濃度	最小採樣體積	最大採樣體積(L)
		(mg/m^3)	@1PEL(L)	
棉塵	棉絮除外	0.2	500	960
第一種粉塵	%SiO ₂ ≥10[註 1]	30/(%SiO ₂ +2)	$3.3 \times (\%SiO_2 + 2)$	67×(%SiO ₂ +2)
第二種粉塵	%SiO ₂ < 10[註 2]	4	25	500
第四種粉塵	厭惡性粉塵	10	10	200

註:1. 含游離二氧化矽 10%以上之礦物性粉塵。

^{2.} 未滿 10%游離二氧化矽之礦物性粉塵。